

## 《天津政俗沿革记》卷之十二

### 善举 [救火会 育婴堂 延生社 保赤堂 广仁堂 备济社 济生社 红十字分会 附地方自治]

〔善举者何？地方人作地方事，人民自治之一端也。天津城西有康熙年育黎堂，碑记字迹磨灭不完，可辨识有曰靳君，然靳氏为何如人？盖莫可考已。吾乡之好为善举由来久矣，近今善堂林立，他如施槽出粟，掩骼埋骸，每岁终给钱物，以助贫无力者。其济困拯危，尤未能殚纪，往往一人倡之，众乃翕然趋之，莫不振人所急，展人所拙，津人遂以慈善著闻。收罗散失，自康熙至宣统，吾乡善举见诸乡之记载者，相续不绝。其时久湮没，或潜隐不欲人知，又不知凡几也。姑约略举之，俾知善气弥纶有清一代，绵延引绪以至数百年也，会其意以观其通焉可矣。曩读《周礼》，有乡老、乡大夫，汉承秦制，丞尉之下有三老嗇夫，此即所谓乡官也。此制既废，为吏者于民之疾疹阽苦或瞽瞍而莫知，于是地方自谋公益，以富人之赢，苏贫人之瘠，虽未逮古相保相爱、相恤相周之俗，其经营计划为地方公共事业者，与近世所谓地方自治有契焉者矣。光绪三十四年诏举地方自治，天津试办在前，其成迹具在。可资参考者，大端有二：曰权限，曰经费。往事者，后事师也，爰撮其要附之于篇。〕

#### 救火会

康熙初，贡生武廷豫创立同善救火会。雍正初，盐政莽鹄立捐置救火器具，时查日乾创立上善救火会。厥后士民续立者凡数十处，详立条约，遇灾即鸣锣疾传，倾（顷）刻奔集，所与会者半属负戴贸易之人，闻声皆夺勇往救，昼夜寒暑如一也。火即熄，乃缓鸣其锣，按道里远近分次序而散，一方赖之。其后救火会创始之人，无士大夫为之倡首，率皆里巷游惰者为之，往往因睚眦成械斗，故地方官限制数目，不得额外添设，岂初意云尔哉！

今日救火会，其器具皆旧制，现自来水通行，城内外富户钜商多置救火机器以自卫，推广前人救火会之意为新式救火机器，保惠一乡，以补警察消防队之不及，有识者盍起而倡之？

#### 育婴堂

初，周自邠见有弃婴孩于其门者，收而养之。乾隆五十九年，津郡被水，婴孩之弃而弗养者愈多，自邠见而惻然，为之起屋宇、觅乳妇。长芦盐运使稽（嵇）承志知其事，乃具详长芦盐政徵瑞，奏请于邑之镇海门外，建立育婴堂，即于运库岁拨经费自五千两至七千两，即以周自邠主其事。逮同治十二年夏秋之交，津郡霪雨，灾区甚广，堂中收养婴孩日益众，经费深虞不给，复经前长芦盐运使恒庆捐助津钱壹千吊、前署长芦盐运使恩福捐助津钱贰千吊、本县人黄世熙助钱壹千叁百叁拾叁吊、严克宽助钱壹千陆百吊、杨俊元助钱壹千陆百吊。光绪间直隶工艺总局总办周学熙，派考工厂提调周家鼎、育婴堂董事举人张克一查看正定育婴工厂，规则井井有条，乃于天津育婴堂亦扩充工艺焉。

#### 延生社

延生社为寇露滋、陈位端、沈宜之及张静波等所创设。先是，邑绅李明远立泽尸社于道光丁亥间，遇有饿莩则掩之以席；每值隆冬乃捐资购粮、磨麦蒸饽，惠及贫寒者，嗣更广为捐资，遂立延生社于泽尸社内。每岁自冬至起，来年仲春止，每人日给饽饼一枚。嗣以需费颇巨，恐未能持久，遂于道光庚戌，经长芦盐运使杨霁将芦商生盐个中，每岁捐钱数千吊，以为经常之费，专责成纲总办理。社后移在城内贡院，嗣以城内不便，仍移原处，因仍继续，近年则始废也。

### 保赤堂

华光时见邱浩川所著《引痘书》，知引种牛痘，其效甚速，可免婴儿花痘之厄，遂立保赤堂，施种牛痘。自咸丰二年起至今，引种不绝。保赤堂现在鼓楼南，以法相传，多于春季引种，附城近处分局中人员择公地种之，皆属义举，向不取费，局用亦集捐而成也。

### 广仁堂

光绪四年，江苏绅士前署陕西布政使王承基，见直省灾区女子被奸徒乘危略贩，由津沽搭船南来，并有影借营照、捏造婚书、凌逼诱骗，冤惨莫名，以为欲清外鬻之源，必先筹收恤之法，乃约候选道郑官应、主事经元善等，集捐洋银壹万圆，稟请直隶总督李鸿章，商属督办河间賑务、太仆寺卿吴大澂、候选知府李金镛，先于津郡东门外南斜街暂设广仁堂，收养天津、河间两府属遗弃子女、贫苦节妇，由地方官倡劝捐资，复飭道员盛宣怀等，督同绅董妥筹经久之策。嗣因经费集有成数，遂于西门外太平庄卜地建堂，共起屋二百八十余间，将南斜街原收妇孺归并太平庄，堂中分设六所：曰慈幼所，曰蒙养所，曰力田所，曰工艺所，曰敬节所，曰戒烟所。成立以来，培育甚众，于风俗人心有大裨益焉。厥后增设工厂，用项较繁，宣统元年，李钟琇遵其故祖李文焘并其故父李聚奎遗命，捐助经费银二千两，复由李钟琇之子鸿翰遵其父遗命，俭节丧资银一千两均捐入本堂，以充经费焉。

### 备济社

备济社。光绪五年李世珍倡捐银五千两，严克宽、杨俊元、黄世熙、杨云章、李士铭等各捐银一千两，本拟买谷存储，为邑中歉岁之需；嗣以津郡若遇荒年，买粮较易，不如将银发商生息，以期岁岁增益；又经筹賑局筹议，将本省、外省华商海船贩粮来津者，每清斛一石捐银五厘，如装他货，亦照装粮数目抽收，在各船所捐无几，而公中积少成多，乃并归世珍等捐银生息，以备荒歉，遂设此社。即由李世珍、严克等董其事，其绅捐、船捐、息款每届冬令提出三成，以济贫穷无告之民；其余七成留为荒年助賑之用。其社中一切事宜，责成公正绅士轮流值年办理，并稟请直隶总督李鸿章奏明立案。

### 济生社

济生社。光绪十二年顾文翰、李长清、何德润、金汝琪等所创设。以津邑自能商以来，四方来津谋食者甚多，青年嫠妇挨门乞讨，因设是社，以周恤之。所需款额，尽由创办人分担筹措，所办善举凡九端：一恤嫠，额定四百五十户，凡旧孀新寡贫苦无依者，每月酌给恤米，冬令则与米面、棉衣等物；一冬賑，每届隆冬，购备玉米、棉衣等物，分路查放；一义塾，专教授贫寒家子弟，总塾名曰成德，分塾有五：曰育才、曰崇实、曰蒙养、曰启蒙、曰尚德。嗣以光绪、庚子因遭兵燹，塾停办焉；一义地，在城南王兰庄，专埋贫苦无后者；一施药，修制黄金丹、痧药、百效膏及妇人产后等药，以施贫苦者；一施棺，施与贫苦无嗣者；一施水，每届酷暑，特置磁瓮，分设通衢，注熟水于内，俾苦工脚夫取饮焉；一惜字社，雇工二人，每日分赴街衢捡拾，设炉焚化；一义賑。光绪十四年，黄河漫口，山东武定府属被淹；十六年夏，津邑北运河决口七十余道；十九年，山西七厅

州亢旱，是年秋直隶患水灾；二十年夏，唐山、丰润两县霪雨为灾，并天津淀北二十四村及清河、宝坻水灾，玉田、遵化亢旱；二十四年，淮海徐及皖北遭水旱；二十五年，安徽颖（颍）州府属大水为灾；二十六年，津邑拳匪肇乱，津民困苦流离；二十八年，日俄构衅，东三省复遭兵燹，均由社前后筹款赈济。

### 广济补遗社

广济补遗社。王肇泰、訾永泰及子乃康、王大元、李芳等所创建。初，王肇泰等在訾氏家塾创办恒善堂，不过各自量力出资，并不外募，所办则惜字、施药、放生、义塾以及冬令查放衣面。光绪十六年，顺直各属被灾，肇泰等复约合同仁，广为劝募，急购衣粮，查放各处。二十二年，肇泰等公议永办善举，由李芳慨助河北大玉庙东地基一段，王恩绂、王肇泰与訾永泰等捐资鸠工建筑，而广济补遗善社始成。于是增办恤嫠，详拟章程，禀县立案。二十四年，编辑劝善书成，并刊各种宣讲书行世。三十三年，归并义塾，改组民立第二艺徒学堂。

### 引善社

引善社。光绪十八年刘廷璋创设。十四年张维骥约集同志撙节日用浮费，存储备济。十六年天津大水，遂将存款尽散，全活甚众。至是廷璋始以大仪门西自置住房作为本社办公之所，本社善举，若冬赈、若义学、若恤嫠、若惜字、施药，均次第举办。义学三斋：曰崇儒，专课成童；曰崇正，曰务本，专诲童蒙。后义学经邑绅张维骥、顾文翰、刘廷璋、李楨、杨光甲、刘景琛等改组为义振小学校，公推张元英、刘锡彤为名誉监学，经在提学使署立案。

### 同善社

同善社。杨柳青安文忠设。文忠自光绪十七年筹办义学始，嗣又设施医院、恤嫠会、义地、义渡，他如修坝以利行船，赈抚以惠饥苦。二十六年之乱，添募练勇，每当冬令，查有饥寒者，送给钱面，本乡人屡旌其门。同善社经费皆安文忠一家自备也。

### 体仁广生社

体仁广生社。宣统三年，顾文翰、郑礼、汪恩贵、李玉堂、王大元、张维骥、李长清、刘锡彤、彭承谟、徐永昌等所创设。专办理恤嫠会、放生、施医药及冬令散放棉衣、粮米各事，后来之善堂联合会附于体仁广生社，兴举一事，有地以联络之，遇有棘手可以众擎，可以分任，故于善堂联合会存其端始，深愿继起有人，以延其绪而启其藩也。

### 红十字分会

红十字分会。宣统三年，徐华清、孙淦、孙凤藻、金韵梅女士等所创设。以武昌兵事日亟，死伤多，怒焉悯之，遂按照欧洲日来弗条约前赴战地救济。初暂以蒙养院为临时事务所，于是年九月搜集看护生百人，以北洋官医院等处为传习所，嗣经直隶总督陈夔龙以吴楚公所为会所，由徐华清捐银五百元、金韵梅捐百元、宁星普捐五百元、顾梦臣由商会携来关道公款六百七十元、雷鸣远及募捐共八百元、美国女士李夫人捐银千元、赫立德牧师以音乐助款五百元，筹谋进行各事。制备药品、棉花、器械等件，于西沽南开实地练习两次。滦州死事者接收尸骨，天津死事者随地掩埋，遍处消毒以去厉疫，并施米面以济贫者。书画慈善会并附设焉。

### 地方自治(上)

光绪三十四年，颁布城镇乡地方自治章程。宣统元年，颁布府厅州县地方自治章程，各直省遵旨办理。惟天津地方自治，自光绪三十二年，经直隶总督袁世凯奏明试办，先于天津设天津府自治局，拟定试办天津地方自治章程。是年七月，成立议事会，次年七月，成立董事会，嗣因留学

法政学员高振鋈等稟请复设立参事会,其先事筹备研究讲求,有成绩者分次如左,俾后日知其所始,非仓卒成也。至钦颁各直省章程,家各有书,故不复赘。凡选举之事,说见户籍,其有资参考者附于下篇。

天津自治局。本局以准备地方自治为宗旨,名曰自治局。暂设于天津府署,设法制课、调查课、文书课、庶务课。所办事项:一研究,二集议,三宣讲。嗣办议事会,选举设选举总分课。

地方自治研究所。在天津初级师范学堂内设地方自治研究所,选送天津各属品学较优、富于经验而孚于乡评之绅董入所,研究讲习。其研究科目:一自治制,二选举法,三户籍法,四宪法,五地方财政论,六教育行政、警察行政,七经济学,八法学通论。

天津县自治期成会。自治局全体局员合本邑城乡之绅商集成一会,名曰自治期成会。期成者,欲期一事之成,必于事预为设备之谓也。先于议事会、董事会之先成立,此会为发起天津县议事会、董事会及规定该会一切法制而设,俟议事、董事两会等成立,即行解散。

自治学社。研究所学员毕业回籍时,劝谕在各乡筹办自治学社,以谋办法一致,有扶助联络之义,统之于自治局。

#### 地方自治(下)

天津试办地方自治章程,只以县为区域,故设议事、董事两会,复经学员稟请,设参事会,无所谓县与城镇乡也。钦颁各直省章程,分作两级:以城镇乡为一级,以府厅州县为一级。城镇乡有议事会、董事会,无参事会;府厅州县有议事会、参事会,无董事会。夫董事会重在执行,参事会重在协议,意各有在也。自治总以城镇乡为根基,府厅州县提倡扶助为多。地方制度为中国所创,原未能一蹴而成,揆察往事,县会城会,地逼而争多,权均而嫉启,是宜分别权限,此所谓可资参考者一也。地方自治于地方筹集款项,自是正论,天津试办自治,国家、地方两税未分,初设自治局,其开办经费,黄振德报效银八万两,顾春和罚款银三百两零,徐晋瀛罚款银五千两,李善源罚款银二百两,及设议、董两会,开办经费由自治局拨银五千两,即系徐晋瀛之罚款也。既未筹有正款,一时补苴盖不得已也。自治事项,道路、卫生、学堂、工艺、善举皆是也,其经费则正赋、正税之外,杂课、杂捐皆地方自治所取资也。天津自治局时人谓之官办自治,然提而倡之,要亦未可厚非;若夫永久计划,人民当自为之,如吾乡所办善举,不资国家尺帛斗粟,是真得自治之本原也。官与议会争权,议会与官争利,两失之矣。是宜妥筹经费,此所谓可资参者二也。谨撮已往事实,用备将来考证,此志自治者应有之责也,崇论伟议,则有俟焉。

### 《天津政俗沿革记》卷十二终